



修订后的《甘肃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11月1日起施行 用人单位有权自主选择继续教育机构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王思璇)11月1日起,修订后的《甘肃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正式施行。《条例》提出,用人单位有权自主选择继续教育机构。

继续教育内容包括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公需科目包括专业技术人员应当普遍掌握的法律法规、理论政策、职业道德、技术信息等基本知识。专业科目包括专业技术人员从事专业工作应当掌握的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新

方法等专业知识。

专业技术人员有依法接受继续教育的权利和义务。专业技术人员应当适应岗位需要和职业发展的要求,积极参加继续教育;遵守有关继续教育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服从所在单位的安排,完成继续教育的学习任务。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参加继续教育的累计时间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专业技术人员自主要求脱产、半脱产接受继续教育超过国

家规定时间的,应当与所在单位就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等事项签订书面协议。专业技术人员通过下列方式参加继续教育的,计入本人当年继续教育学时:(一)参加培训班、研修班或者进修班学习;(二)参加相关的继续教育实践活动;(三)参加远程教育;(四)参加学术会议、学术讲座、学术访问等活动;(五)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

用人单位有权自主选择继续教育机构。专业技术人员承担全部或者大部分继续教育费用的,

用人单位不得指定继续教育机构。用人单位应当将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情况作为专业技术人员评(聘)专业技术职务的重要条件。对学习优秀者予以奖励。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单位安排的继续教育,所需费用主要由本单位承担。专业技术人员与本单位另有约定的除外。禁止任何单位在开展继续教育活动中违反规定收取费用或者摊派财物。

专业技术人员无正当理由不参加继续教育或者在学习期间违

反学习纪律和管理制度的,用人单位可视情节给予批评教育、不予报销或者要求退还学习费用。

用人单位违反本条例规定不制定并组织实施本单位继续教育计划,不提供必要的经费和条件,不保障专业技术人员接受继续教育的时间和依法享有的其他权益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者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专业技术人员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河桥至海石湾高速公路项目进入勘察设计公开招标阶段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王思璇)记者了解到,备受大众关注的永登至红古高速公路,已由甘肃省交通厅按照“河桥至海石湾高速公路项目”列入《甘肃省“十四五”公路水路交通发展规划》。同时,该项目已完成方案论证,正在加快办理其他前期手续。

河桥至海石湾高速公路项目起于兰州市永登县河桥镇黄坪,对接G341线中川至河桥段一级公路主线。路线向南经河桥镇马家坪、板当坪,穿窑街镇红山咀梁,沿七山乡白家峡、牛克沟,终点止于红古镇王家口,设置枢纽互通与G6京藏高速连通。主路线长29.741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路基宽25.5米,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

项目在永登县河桥镇境内设置窑街互通,设置窑街连接线连接窑街城区。在红古区红古镇境内设置海石湾互通,设置海石湾连接线衔接山台地三级公路,经三级公路可至海石湾镇。该项目拟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近期项目初步勘察设计已进行公开招标。

作为交通“强省会”的重点项目,项目建成后将完善甘肃省和兰州市高速公路网,加快兰州绕城高速公路与国家高速公路和省级高速公路联网,缓解G30连霍高速、G6京藏高速兰州过境段交通压力,加快建设兰州都市圈,促进兰西城市群快速发展。

兰州大学“春风又绿八步沙实践团”入选全国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色展示项目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武永明)教育部近日公布了第六届全国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示范项目和特色展示项目名单,兰州大学推荐的“春风又绿八步沙实践团”获评全国特色展示项目。

该活动由教育部、光明日报社主办,经各高校自主申报、专家审核推荐等环节,最终共评选出示范项目10项、特色展示项目30项,兰州大学成为甘肃省唯一一所入选高校。

2021年5月至9月,“春风又绿八步沙实践团”作为一支以学

生党员为主体的学生实践团队,走进田野、穿越沙漠,关注生态保护、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战略问题,深度调研“时代楷模”——“六老汉”三代人治沙经历,梳理时间跨度长达40年历程的治沙传奇,探求具有中国特色的“治沙良方”。在这期间,实践团走访地点12处,访谈人员45位,录制视频296分钟,制作发布3部短视频,收集文字素材超过10万字,积极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向大学生群体宣讲“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中国之治”和老一辈共产党员的奉献担当精神。团中央“创青春”

微信公众号对此进行了专栏报道。截至目前,已发布的三部视频和多篇推送受到广大网友和青年学子的积极关注,总计获得近10万的阅读量、点赞量。

该实践团队成果曾获中国公共管理案例中心和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主办的2021年中国公共政策案例分析大赛一等奖(全国唯一)、2021年《南风窗》杂志社“调研中国”大赛一等奖(全国唯一),在甘肃省委宣传部、甘肃省教育厅开展的2021年大学生“四史”宣传教育暑期社会实践成果评选中斩获多个一等奖。

甘肃省7项成果参评2022年高等教育(研究生)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武永明)经各高校申报推荐、专家线上评审等程序,甘肃省教育厅10月17日公布了2022年高等教育(研究生)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拟推荐名单并于10月17日-21日公示,7项成果参评2022年高等教育(研究生)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7项成果中,兰州大学、兰州交通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各主持完成1项,西北民族大学、大连民族大学完成1项,甘肃中医药大学、甘肃省中医院、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完成1项,甘肃政法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甘肃省人民检察院、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甘肃省委员会完成1项。

全民阅读 READING

从一份报纸开始

欢迎订阅 兰州晨报

2023年全年订价180元/份

邮发代号: 53-61
征订方式: 当地邮局营业厅
邮政征订热线: 11185



扫码征订

